

# 广东省开平市人民法院 公告

(2025)粤 0783 民初 5530 号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番禺新南站支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劳健洪与被告陈海林、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番禺新南站支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案号为（2025）粤 0783 民初 5530 号，因你方通过其他方式无法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庭审直播告知书、民事裁定书（转普）、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诉讼当事人须知、民事诉讼风险告知书、授权委托书、诉讼文书送达地址确认书、“三个规定”告知书、廉政监督卡等材料。原告劳健洪的诉讼请求：一、请求人民法院判决二被告向原告赔付医疗费、后续治疗费、误工费、护理费、营养费、就医交通费、抚养费、住院伙食补助费、残疾赔偿金、精神损害抚慰金和鉴定费共计 188265.3 元；二、本案诉讼费由被告负担。

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你方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 15 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本院于 2026 年 2 月 6 日下午 3 时 00 分在开平市人民法院第十二审判庭开庭审理本案，请依时出庭，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特此公告！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八日

